

证券代码：300909

证券简称：汇创达

公告编号：2025-091

##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 1%整数倍暨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公告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明先生，实际控制人董芳梅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宁波通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人”或“汇创达”）于2025年10月1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7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明先生，实际控制人董芳梅女士的一致行动人宁波通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曾用名：厦门众合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众合通投资咨询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通慕”）持有公司股份29,499,13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17.05%），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5年11月6日-2026年2月5日）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189,1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99%）。其中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1,729,700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票不超过3,459,400股（即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

公司于2025年11月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触及5%的整数倍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87），宁波通慕在2025年11月6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457,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4%）。此权益变动后，李明先生、董芳梅女士及宁波通慕合计持股数量由87,944,074股减少至86,486,47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50.00%。

公司于2025年11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90),宁波通慕在2025年11月13日至2025年11月19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71,6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6%);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483,6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6%);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755,21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占公司股份比例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此次减持后,李明先生、董芳梅女士及宁波通慕合计持股数量由86,486,47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50.00%)减少至84,731,26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48.99%),权益变动比例触及1%整数倍。

公司近日收到宁波通慕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获悉宁波通慕在2025年11月20日至2025年12月5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975,7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4%),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本次减持后,李明先生、董芳梅女士及宁波通慕合计持股数量由84,731,26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8.99%)减少至82,755,5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47.84%)(占公司股份比例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权益变动比例触及1%整数倍。

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现将其减持及权益变动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 1、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数量占减持时总股本比例(%)
宁波通慕	集中竞价	2025年11月6日-2025年11月19日	36.04-42.58	37.54	1,729,200	0.9997
	大宗交易	2025年11月17日-2025年12月4日	34.63-37.73	35.77	3,459,357	1.9999
	合计				5,188,557	2.9996

上述减持的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及前述股份因权益分派送转的股份。

## 2、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备注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	
李明	合计持有股份	52,318,202	30.25	52,318,202	30.2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3,079,551	7.56	13,079,551	7.56	
	有限售条件股份	39,238,651	22.68	39,238,651	22.68	
	首发前限售股	0	0.00	0	0.00	
	首发后限售股	0	0.00	0	0.00	
	高管锁定股	39,238,651	22.68	39,238,651	22.68	注 2
董芳梅	合计持有股份	6,126,742	3.54	6,126,742	3.5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31,686	0.89	1,531,686	0.89	
	有限售条件股份	4,595,056	2.66	4,595,056	2.66	
	首发前限售股	0	0.00	0	0.00	
	高管锁定股	4,595,056	2.66	4,595,056	2.66	注 2
宁波通慕	合计持有股份	29,499,130	17.05	24,310,573	14.0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9,499,130	17.05	24,310,573	14.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持有股份		87,944,074	50.84	82,755,517	47.8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4,110,367	25.50	38,921,810	22.50	
有限售条件股份		43,833,707	25.34	43,833,707	25.34	

注 1：李明与董芳梅系夫妻关系，李明为汇创达控股股东，二人为汇创达的共同实际控制人，董芳梅同时担任宁波通慕的普通合伙人及执行事务合伙人，在宁波通慕的出资比例为 78.96%。李明、董芳梅及宁波通慕为一致行动人。

注 2：李明先生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芳梅女士担任本公司董事，根据相关规定及股东承诺，李明先生、董芳梅女士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李明先生持股中可上市流通股为 13,079,551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39,238,651 股，均为高管锁定股；董芳梅女士持股中可上市流通股为 1,531,686 股，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4,595,056 股，均为高管锁定股。

注 3：本表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二、本次权益变动超过 1%的具体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一	李明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二	董芳梅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	宁波通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榭街道滨海南路111号西楼A1018-3室（住所申报承诺试点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11月20日至2025年12月4日			
权益变动过程	<p>宁波通慕因平台自身资金需求，于2025年11月20日至2025年12月4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975,74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4%）。本次减持与此前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划一致，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本次减持后，李明先生、董芳梅女士及宁波通慕合计持股数量由84,731,26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48.99%）减少至82,755,51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47.84%），权益变动比例触及1%整数倍。</p> <p>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p>			
股票简称	汇创达		股票代码	300909
变动方向	<input type="checkbox"/> 上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下降		一致行动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197.5744			1.14
合 计	197.5744			1.14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合计持有股份	5, 231. 8202	30. 25%	5, 231. 8202	30. 25%
李明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 307. 9551	7. 56%	1, 307. 9551	7. 56%
	有限售条件股份	3, 923. 8651	22. 68%	3, 923. 8651	22. 68%
董芳梅	合计持有股份	612. 6742	3. 54%	612. 6742	3. 5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53. 1686	0. 89%	153. 1686	0. 89%
	有限售条件股份	459. 5056	2. 66%	459. 5056	2. 66%
宁波通慕	合计持有股份	2, 628. 6317	15. 20%	2, 431. 0573	14. 0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 628. 6317	15. 20%	2, 431. 0573	14. 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0%	0	0. 00%
合计持有股份		8, 473. 1261	48. 99%	8, 275. 5517	47. 8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 089. 7554	23. 64%	3, 892. 1810	22. 50%
有限售条件股份		4, 383. 3707	25. 34%	4, 383. 3707	25. 34%

####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 6.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注：本表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三、其他相关说明

1、上述股东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

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依规减持公司股份。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3、股东宁波通慕本次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及相关承诺的情形。

#### 四、备查文件

1、宁波通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深圳市汇创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2 月 5 日